关于同意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华夏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华夏中证央企结构调整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提供主流动性服务的公告

2019-02-18

上证公告（基金）【2019】015 号

为促进华夏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华夏 300，基金代码：510330）、华夏中证央企结构调整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央企改革，基金代码：512950）的市场流动性和平稳运行，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基金流动性服务业务指引（2018 年修订）》等相关规定，本所同意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华夏 300 和央企改革提供主流动性服务。

特此公告。

上海证券交易所

二〇一九年二月十八日